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1-224号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制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现代制药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现代制药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现代制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现代制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现代制药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现代制药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7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原股东优先配售与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及网上按市价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615.94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共计募集资金161,594.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36.22万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161,057.7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91.16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60,866.6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19)1-27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60,866.62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49,327.28
	利息收入净额	1,141.8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22,441.97
	利息收入净额	2,082.02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71,769.25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223.83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92,321.2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92,321.20
差异	G=E-F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及2019年5月27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芷江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本公司对子公司国药集团威奇达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威奇达）及孙公司国药集团大同威奇达中抗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奇达中抗）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均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暨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威奇达于2020年3月实施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威奇达中抗），可转债募投项目-青霉素绿色产业链升级项目实施主体由威奇达中抗变更为国药威奇达。威奇达中抗将其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新泾支行（账号：666998899）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专用资金转存至国药威奇达于2020年12月21日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威奇达中抗于2020年12月24日完成工商注销，并于2020年12月25日注销所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对国药威奇达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连

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均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均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芷江支行	216550100100023329	823,293,222.35	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85998998	20,985,833.12	国药威奇达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32568970	78,932,929.47	国药威奇达青霉素绿色产业链升级项目[注]
合计		923,211,984.94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威奇达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威奇达中抗，原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威奇达中抗变更为国药威奇达，具体详见本说明四(一)中描述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变更的情况，但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威奇达对全资孙公司威奇达中抗吸收合并，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实施主体发生变化。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为了实现资源、业务有效整合，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威奇达于 2020 年实施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孙公司威奇达中抗。吸收合并完成后，国药

威奇达继续存续，威奇达中抗法人主体资格依法予以注销，威奇达中抗的全部资产、债权、债务、人员和业务由国药威奇达依法继承，相应的募投项目青霉素绿色产业链升级项目实施主体由威奇达中抗变更为国药威奇达。该项目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项目用途、预期效益等其他计划不变。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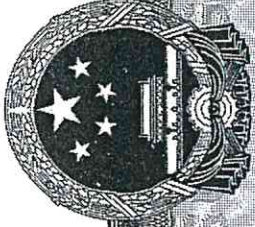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160,866.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441.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769.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现代制药新型制剂产业战略升级项目		104,527.36		104,527.36	12,504.97	-79,622.50	23.83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药威奇达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0,452.74		10,452.74	4,325.27	-1,952.39	81.32	2021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药威奇达青霉素绿色产业链升级项目	[注]	26,579.82		26,579.82	5,611.73	-7,522.47	71.70	2021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借款		19,306.70		19,306.7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60,866.62		160,866.62	22,441.97	-89,097.37	44.61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141.2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药威奇达吸收合并威奇达中抗,相应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威奇达中抗变更为国药威奇达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3/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
统系统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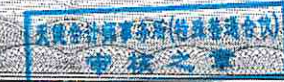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
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00039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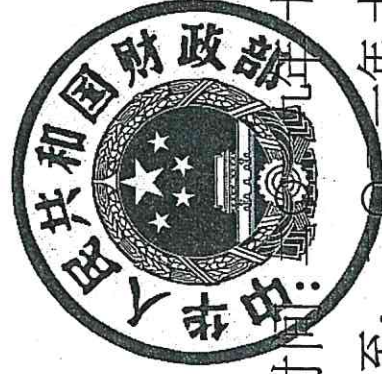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证书号：44

发证时间：二〇一一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少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6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0766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年12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刘绍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08-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南开元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0363080620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00200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1993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4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开山信德湖南会所
(2017.02.21 已注销)
CPA 转投已跟本注和(代管)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angqing Institute of CPA
2017年2月23日
2017年2月12日

同意转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文建湖南开元会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angqing Institute of CPA
2017年2月23日
2017年2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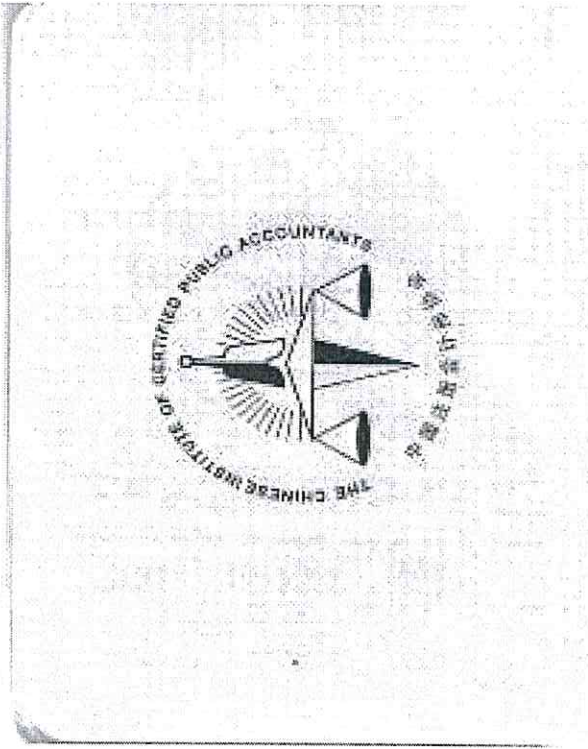
转出: 开山信德湖南会所
转入: 文建湖南开元会所
2017.2.23

NOTES

1. When transferr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kept strict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other CPA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be subject to the supervision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e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y withdrawal of the certificate of transfer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 paper.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印章



姓名: 余龙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9-12-14
 工作单位: 天津税务师事务所(特区分所)
 身份证号: 1202231979121400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编号: 110105090003
 天津税务师事务所
 Registered Firm: Tianji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天津 100020
 中国天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分 局 所 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分 局 所 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核之章

特殊普通合伙